

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全资子公司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
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上市公司”）下属全资子公司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飞利信电子”）近日收到招标单位迪维（连云港）置业有限公司发来的《中标通知书》，飞利信电子被确定为“嘉会城项目”的中标人。现将相关中标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《中标通知书》主要内容

- 1、招标人：迪维（连云港）置业有限公司；
- 2、工程名称：嘉会城项目嘉会城机电设备、安装、装修工程总承包；
- 3、中标人：北京飞利信电子技术有限公司；
- 4、中标价：暂定中标价 170,000,000 元（最终价格按照各分项工程施工协议确定，政府参与的分项工程除外）；
- 5、工程地点：嘉会城（连云港市）；
- 6、工期：540 日历天；
- 7、工程质量：符合合格标准。

二、工程概况

- 1、项目名称：嘉会城项目（城市综合体）；
- 2、招标内容：嘉会城机电设备、安装、装修工程总承包；
- 3、项目位于：嘉会城（连云港市赣榆区黄海路以南、后宫路以北）；
- 4、工程概况：
嘉会城项目是一个综合性、多元化高档住宅小区。由于项目占地面积比较大，

建筑周期分段实施，所以要整体考虑系统方案，细化施工范围，分期实施时充分考虑系统扩展及管路预留等总体规划。设计必须符合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在智能化系统设计上要考虑好设备的扩容性、整体性、先进性；在园林绿化设计上，要充分利用商业屋面进行空中花园优化设计，力求做到住户下楼有休闲、娱乐活动场所，整体报价含电梯、智能化、通风空调、园林绿化、室内外装饰装修、内外供电及配套、室外附属等工程（政府介入的除外）；

5、工程暂定总价：约 1.7 亿元（具体价格以实际发生另行签订分项协议约定为准，政府介入的除外）；

6、承包性质：包工包料；

7、承包范围：电梯、智能化、通风空调、园林绿化、室内外装饰装修、内外供电及配套、室外附属等工程（政府介入的除外），保证通过政府有关部门验收，并承担方案设计、深化及其他相关费用。

三、交易对方

本次交易对方是迪维（连云港）置业有限公司，基本情况如下：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：913207005653310931

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(台港澳法人独资)；

法定代表人：DOMINGO BLANCO RODRIGUEZ；

注册资本：2000 万元美元；

经营范围：房地产开发[仅限于赣榆县城 NO.2012G14 号地块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编号：3207212012CR0036（青口镇黄海路南侧、后宫路北侧）项目的开发建设]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注册地：连云港市赣榆区新城区黄海路北侧创联大厦 1608 室；

营业期限：自 2010 年 12 月 02 日至 2060 年 12 月 01 日；

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飞利信电子与招标人迪维（连云港）置业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迪维（连云港）置业有限公司实力雄厚，履约能力有保障。

四、对飞利信电子及公司的影响

嘉会城项目(城市综合体)是飞利信电子中标的城市综合体的典型案例之一。本项目包含：智能化、信息化、机电一体化设计及相关工程实施（不含消防、强电）、维护，拓宽了飞利信电子在城市综合体智能化、信息化项目中设计、建设

方面的能力，提升公司为用户提供整体信息化服务的能力，为公司的云服务和大数据服务业务提供了客户端的支撑。

本次中标工程暂定总价约 1.7 亿元，占公司 2015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12.54%，对公司未来业绩将产生积极影响，同时丰富了公司的案例，进一步提升了公司智慧城市业务的竞争实力。

五、风险提示

1、飞利信电子虽成功中标，但项目尚未签订正式合同，具体合同内容和条款等目前尚不能完全确定，仍然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和风险；

2、本项目付款方式是根据实施单元完工验收进度支付进度款，收款会受到整体项目完成度的影响，一定程度上存在收款滞后的风险；

3、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，有可能导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或延期、终止的风险；

4、公司将根据相关实际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；

5、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、《中标通知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日